

# 关于对力合科技（湖南）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

创业板关注函（2020）第 180 号

## 力合科技（湖南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：

2020年4月8日，你公司披露《利润分配暨高送转预案的公告》，称鉴于当前经营情况稳定、未来发展前景广阔、资本公积金较为充足等，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5元（含税），同时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10股。我部对此表示关注，请公司核实并说明以下事项：

1. 请结合目前经济形势、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及发展阶段、公司基本面及发展规划、“经营情况稳定”“未来发展前景广阔”具体的依据及客观数据材料等，说明推出高送转方案的主要考虑、合理性及必要性，本次高送转是否与公司业绩及未来的成长性相匹配，并核实说明公司是否存在通过高送转炒作股价的情形。

2. 3月31日至4月7日，你公司股价连续上涨。请补充说明筹划此次高送转方案的具体过程，包括但不限于提议人、参与筹划人、内部审议程序、保密情况等，并核实是否存在信息泄漏和内幕交易。

3. 请说明公司提出高送转方案前三个月内接受投资者调研的详细情况，是否存在向特定投资者泄漏未公开重大信息的情形。

4. 请按照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（2015年修订）》第7.3.13条的要求补充报备内幕知情人及其近亲属等相关信息，并按规

定及时报备自查报告。

请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，于4月10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，同时抄送湖南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。

特此函告。

创业板公司管理部

2020年4月8日